

2024 年度

平罗县应急管理局部
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县应急管理局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对应急工作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及自治区、市、县党委要求，把坚持和加强党中央对应急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落实到履行职责过程中，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贯穿应急管理工作各方面全过程。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乡镇和县有关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二）拟订全县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等政策措施。组织编制全县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落实中央、自治区、市相关标准并监督实施。

（三）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全县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四）协调推进应急管理信息系统建设，配合做好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五）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县应急管理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县委和县政府指定的负责

同志组织重大灾害事故应急处置工作。

(六) 统一协调指挥全县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指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应急联合指挥平台对接，衔接县人武部和武警中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七) 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消防、森林和草原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导乡镇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八) 负责消防工作，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参与拟订全县消防员退出安置计划。

(九) 指导协调森林和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十) 组织协调灾害救助，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中央、自治区、市、县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十一) 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县有关部门(单位)和乡镇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十二) 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行业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监督管理工矿商贸行业相关企业安全生产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

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三）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十三）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交流与合作，参与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跨区域救援工作。

（十四）拟订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县发展和改革局(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等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十五）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技术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十六）完成县委和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职能转变。县应急管理局应加强、优化、统筹全县应急能力建设，构建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能力体系，推动形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应急管理体制。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结合，坚持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努力实现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提高应急管理水平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防范化解重特大安全风险。坚持以人为本，把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放在首位，确保受灾群众基本生活需要，加强应急预案演练，增强全民防灾减灾意识，提升公众知识普及和自救互救技能，切实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

失。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坚持生命至上、安全第一，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

有关职责分工：

（一）县应急管理局贯彻党中央统筹发展和安全、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决策部署及自治区、市、县党委要求，落实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相关职责分工。

（二）与县自然资源局、县水务局关于自然灾害防救方面的职责分工。

1. 县应急管理局负责组织编制全县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按照分级负责原则，指导自然灾害类应急救援。组织协调重大灾害应急救援工作，并按权限作出决定。承担县应急管理指挥部工作，协助县委和县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灾害事故应急处置工作。组织编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指导协调相关部门(单位)森林和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会同县自然资源局、水务局、气象局等有关部门(单位)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平台，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开展多灾种和灾害链综合监测预警，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负责森林和草原火情监测预警工作，发布森林和草原火险、火灾信息。

2. 县自然资源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组织指

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林区和草原开展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

3. 县水务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河流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防汛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

4. 根据工作需要，县自然资源局、水务局等部门(单位)可以提请县应急管理局，以县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三) 与县发展和改革局有关职责分工。县应急管理局负责石油(含成品油)、天然气长输管道项目安全审查和事故调查工作。县发展和改革局负责协调处理石油(含成品油)、天然气长输管道保护的重大问题，指导、监督有关单位履行石油(含成品油)、天然气长输管道保护义务。

(四) 与县发展和改革局(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在县救灾物资储备方面的职责分工。县应急管理局负责提出全县救灾物资的储备需求和动用决策，组织编制全县救灾物资储

备规划、品种目录等，会同县发展和改革局（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等部门确定年度购置计划，根据需要下达动用指令。县发展和改革局（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根据全县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年度购置计划，负责全县救灾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根据县应急管理局的动用指令按程序组织调出。

（五）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有关职责分工。县应急管理局承担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和烟花爆竹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管理。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承担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企业的特种设备的监督管理，负责查处烟花爆竹经销单位的无证经营行为。两部门建立健全协调配合机制。

县应急管理局根据本规定第五条所明确的主要职责，编制权责清单，逐项明确权责名称、权责类型、设定依据、履责方式、追责情形等。在此基础上，制定办事指南、运行流程图等，进一步优化行政程序，规范权力运行。

县应急管理局设下列内设机构：

（一）办公室。负责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信息、安全、保密、信访、政务公开、新闻宣传、舆情应对和有关文稿起草等工作。负责机关和所属事业单位党建、精神文明、网络、意识形态、干部人事、机构编制、离退休干部和群团工作，负责机关后勤保障工作。负责部门财务、预决算、装备和资产管理、内部审计工作。统筹有关专项资金的安排和使用，并负责监督管理。

（二）应急救援指挥室。承担应急值守等工作，拟订事

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发布预警和灾情信息，建立健全应急联合指挥平台，负责应急通信装备的日常管理、使用和维护工作，衔接县人武部和武警中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统筹生产安全事故和自然灾害救援等专业力量建设，指导社会救援力量建设。指导协调乡镇和相关部门开展森林草原火灾防治工作，承担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协调具体工作。组织协调水旱灾害应急救援工作，协调指导重要河流湖泊和重要水工程实施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工作。组织协调地震应急救援工作，指导协调地质灾害防治相关工作，组织地质灾害应急救援。承担县应急管理（防汛抗旱、森林草原防灭火、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日常综合协调工作。

（三）综合减灾和物资保障室。拟订全县应急体系建设、综合防灾减灾救灾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应急预案体系建设，组织编制全县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并负责预案衔接协调，承担预案演练的组织实施和指导监督工作。落实灾情报告制度，承担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等灾害救助工作。拟订应急物资储备规划和需求计划，组织建立应急物资共用共享和协调机制，组织协调重要应急物资的储备、调拨和紧急配送。承担中央、自治区、市、县级救灾款物的管理、分配和监督使用工作。会同有关乡镇、部门组织协调紧急转移安置受灾群众、因灾毁损房屋恢复重建补助和受灾群众生活救助。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与减灾能力调查评估、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

工作。负责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督查、考核工作。承担县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日常综合协调工作，承办县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召开的会议和重要活动。

（四）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局。负责化工(含石油化工)、医药、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及执法工作，依法监督检查行业生产经营单位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标准情况。承担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局综合工作。指导和监督行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安全预防控制体系建设。指导第三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经营备案。参与相关行业(领域)生产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和应急救援工作。负责监管领域安全生产举报事项的核实。

（五）工贸行业安全监督管理局。负责冶金、有色、建材、机械、轻工、纺织、烟草、商贸等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及执法工作。依法监督检查相关行业生产经营单位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标准情况。指导和监督相关行业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安全预防控制体系建设、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等工作。参与相关行业(领域)生产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和应急救援工作。负责监管领域安全生产举报事项的核实。

（六）综合协调督查室。综合分析相关行业和领域安全生产形势，提出全县安全生产重点工作任务和重要措施建议。依法依规指导协调、监督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开展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协调安全生产检查、专项整治和生产安全事故挂牌督办工作。组织实施

安全生产督查、考核工作。承担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日常综合协调工作，承办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召开的会议和重要活动。

（七）法规和科技信息化室。负责安全生产、自然灾害执法综合性工作。承担全县应急管理系统依法行政工作。负责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等工作。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负责权责清单调整、执法计划编制、执法队伍教育培训、执法规范化建设等工作。负责信息化技术在执法领域的推广应用，统筹推进“双随机、一公开”、“互联网+执法”、“互联网+监管”、安全生产行政执法统计、安全生产举报等信息系统的应用。参与相关行业(领域)生产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

平罗县应急管理局系一级预算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平罗县应急管理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行政单位共 1 个，包括 0 个二级预算单位。共有编制数 32 个。其中：行政编制 14 人，事业编制 18 人。截止 2024 年年末，实有在职人员 30 人，退休人员 19 人。其中：行政在职人员 13 人，事业人员 17 人，机关后勤全额预算事业编制 1 人，长聘专业技术人员 4 人。职工遗属 0 人，享受独生子女费 0 人，现有机动车辆编制数 2 辆，实有 3 辆（其中 1 辆为单位应急保障用车）。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公开部门：平罗县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295034.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038936.7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15671.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78509.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2374431.41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295034.8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207548.1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6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1	87486.67
总计	30	14295034.80	总计	62	14295034.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余结转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1 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公开部门：平罗县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				2	3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4	5	6	7	8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5917.39	1085917.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0000.00	4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40000.00	4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45917.39	1045917.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9756.00	12975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3503.00	49350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2658.39	422658.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5617.00	21561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5617.00	21561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6461.00	19646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210.00	192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9083.00	60908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9083.00	60908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8514.00	44851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60569.00	16056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384363.41	12384363.41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5994237.05	5994237.05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1	行政运行	4393829.70	4393829.7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00.00	5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962687.35	962687.35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8	应急救援	587720.00	5877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6056826.36	6056826.36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4756867.00	475686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1299959.36	1299959.36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33300.00	333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333300.00	333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3 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
元

公开部门：平罗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207548.13	6177014.42	8030533.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8936.72	998936.72	4000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0000.00		40000.0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40000.00		4000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98936.72	998936.7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7000.00	1170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4190.31	474190.3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7746.41	407746.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5671.00	215671.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5671.00	215671.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6461.00	196461.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210.00	192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8509.00	578509.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8509.00	578509.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7940.00	41794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60569.00	160569.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374431.41	4383897.70	7990533.71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5984305.05	4383897.70	1600407.35			
2240101	行政运行	4383897.70	4383897.70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00.00		5000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962687.35		962687.35			
2240108	应急救援	587720.00		587720.00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6056826.36		6056826.36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4756867.00		4756867.00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1299959.36		1299959.36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33300.00		333300.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333300.00		3333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4 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平罗县应急管理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 次	决 算 数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295034.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38936.7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15671.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78509.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二、其他支出	55		12374431.41		
	24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295034.8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207548.1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87486.67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14295034.80	合计	64		14295034.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余结转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1-1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公开部门：平罗县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14207548.13	6177014.42	8030533.71
208			1038936.72	998936.72	40000.00
20801			40000.00		40000.00
2080116			40000.00		40000.00
20805			998936.72	998936.72	
2080501			117000.00	117000.00	
2080505			474190.31	474190.31	
2080506			407746.41	407746.41	
210			215671.00	215671.00	
21011			215671.00	215671.00	
2101101			196461.00	196461.00	
2101103			19210.00	192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8509.00	578509.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8509.00	578509.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7940.00	41794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60569.00	160569.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374431.41	4383897.70	7990533.71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5984305.05	4383897.70	1600407.35
2240101	行政运行	4383897.70	4383897.70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00.00		5000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962687.35		962687.35
2240108	应急救援	587720.00		587720.00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6056826.36		6056826.36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4756867.00		4756867.00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1299959.36		1299959.36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33300.00		333300.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333300.00		3333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平罗县应急管理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185326.00	30201	办公费	141848.6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625628.50	30202	印刷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98235.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74190.31	30206	电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07746.41	30207	邮电费	13042.08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6461.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921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1753.95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577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1794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5150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1026.5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1700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6.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190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8000.00	39906	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592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0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5567263.72		公用经费合计				48855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8-1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公开部门：平罗县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元

2024 年度预算数						2024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1000	0.00	68000	0.00	68000	3000	68316	0.00	68316	0	68000	316

注：2024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决算数据取自 F03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公开部门：平罗县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9 表。本年度未安排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公开部门：平罗县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2	3
			合计	0	0
			1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11 表。本年度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14295034.80 元，支出总计 14207548.13 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增加 1538932.56 元，增长 12.0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平罗县黄渠桥小型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建设资金 410.6 万元；支出增长 1451445.89 元，增长 11.41%，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平罗县黄渠桥小型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建设资金 410.6 万元，支出较大。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14295034.80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4295034.80 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 元，占 0.00%；事业收入 0 元，占 0.00%；经营收入 0 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元，占 0.00%；其他收入 0 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14207548.13 元，其中：基本支出 6177014.42 元，占 43.48%；项目支出 8030533.71 元，占 56.52%；上缴上级支出 0 元，占 0.00%；经营支出 0 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4295034.80 元，支出总计 14295034.80 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1538932.56 元，增长 11.9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平罗县黄渠桥小型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建设资金 410.6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543109.07 元，增长 12.10%，主要原因

是本年度新增平罗县黄渠桥小型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支出建设资金 410.6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207548.13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451445.89 元，增长 11.4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平罗县黄渠桥小型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建设资金 410.6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207548.13 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038936.72 元，占 7.73%；卫生健康（类）支出 15671 元，占 0.12%；节能环保（类）支出 0 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类）支出 0 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类）支出 0 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578509 元，占 4.16%，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374431.41 元，占 87.9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9719537 元，支出决算为 14207548.13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由于人员调整本

年度支出 4 名退休及 2 名调出人员职业年金做实 169064.49 元，社保缴费增加较多；二是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374431.41 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4200335.41 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平罗县黄渠桥小型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建设资金增加 4106000 万元；三是住房补贴比年初预算增加 146323 元 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为单月核算金额为 14246 元，年末决算支出为全年实际支出 160569 元。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4393829.70 元，支出决算为 4383897.7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7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年初预算为 129756 元，支出决算为 117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内调整预算科目。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款）**；年初预算为 493503 元，支出决算为 474190.31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内人员变动，人员经费随之调整。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款）**；年初预算为 422658.39 元，支出决算为 407746.41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4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内人员变动，人员经费随之调整。

5.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96461 元，支出

决算为 1196461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19210 元，支出决算为 1921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448514 元，支出决算为 41794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1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内人员变动，人员经费随之调整。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60569 元，支出决算为 160569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4207548.13元，其中：人员经费5688463.72元，公用经费8519084.41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工资福利支出5567263.72元，较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减少158279.28元，增长（降低）0.28%，主要原因是2024年我局辞职3人工资福利等发放随之减少；较2023年度决算数减少1149969.47元，降低2.06%，主要原因是2023年我局有2人退休人员，辞职1人，2人调出2024年人员预算随之减少，2024年我局辞职3人工资福利等发放随之减少。

2. 商品和服务支出488550.70元，较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81058.7元，增长0.16%，主要原因是安全生产工作监管压力较大，安全生产专家服务费用增加80000元导致商品

和服务支出增大；较2023年度决算数减少430449.33元，减少46.83%，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企业分级分类监管工作、安全生产标准化及三年治本攻坚项目各类办公费541931.5元，2024年三项目共计压减资金50万元导致商品和服务支出大幅减少。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21200.00元，较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减少0.066元，降低0.05%，主要原因是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减少660元；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25200元，增长20%，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我局退休2人，民族团结奖及公务员医疗补助随之增加。

4.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4106000元，较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4106000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平罗县黄渠桥小型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建设资金410.6万元；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4106000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平罗县黄渠桥小型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建设资金410.6万元。

5. 资本性支出228416.36元，较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228416.36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内自治区下达了333300元自然灾害救助资金，新增平罗县黄渠桥小型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拆迁费1864223元；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228416.36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自治区下达了333300元自然灾害救助资金，新增平罗县黄渠桥小型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拆迁费1864223元。

6. 对企业补助50000元，较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50000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拨付自治区下达的宁夏贝

利特化工奖补资金50000元；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50000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拨付自治区下达的宁夏贝利特化工奖补资金50000元。

7. 对企业补助0元（基本建设），较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0元，增长0%；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0元，增长0%。

8. 其他支出0元，较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0元，增长0%；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0元，增长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总体情况说明。2024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68316元，支出决算为68316元，完成预算的100%，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024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2023年度减少3684元，下降0.5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减少0元，下降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0元，下降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316元，增长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按文件要求接待国务院专家检查接待费用，接待人次8人。

（二）“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2024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数68000元，占99.5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316元，占0.4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元，支出决算为0元，完成

预算的0%；2024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数0个，累计因公出国（境）人次数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68000元，支出决算为68000元，完成预算的10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为68000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68000元，主要用于2辆公务用车加油、ETC过路、日常维修、车辆保险等支出。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3000元，支出决算为316元，完成预算的0.10%。其中：国内接待费支出316元，主要用于按文件要求接待国务院专家检查接待费用。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元。2024年度国内公务接待批次1个，国内公务接待人次8人，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0，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0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元，本年支出0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元。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0元，增长0%，与上年持平。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元，支出0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元。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0元，增长0%，与上年持平。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88550.70元，比

2023 年度减少 430449.33 元，下降 46.84%。主要原因是：204 年度企业分级分类项目经费压减 30 万元，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经费压减 14 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250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250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9250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13%。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房屋面积 0 平方米，共有车辆 2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2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1.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平罗县应急管理局本年度未安排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2.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平罗县应急管理局本年度未安排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3.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财政

专户管理资金收入)、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事业单位在当年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情况下, 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5. 年初结转和结余: 预算单位以前年度的收入预算未执行完毕, 需结转本年度继续使用的结转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收支相抵后的盈余或亏损结余资金。

6. 结余分配: 事业单位按照国家规定应交所得税和提取事业基金、专用基金的分配情况和结果。

7. 年末结转和结余: 预算单位本年底前的收入预算未执行完毕, 需结转下年度按照原用途继续使用的结转资金, 以及本年底收支相抵后盈余或亏损的结余资金。

8. 基本支出: 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 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 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9. 项目支出: 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0. 因公出国(境)费用: 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县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11. 公务接待费: 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12. 公务用车购置: 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1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14.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经费，即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

第五部分 附件

无其他有关公开资料